

合同编号:

4

采购合同（货物类）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有资金购置医用设备

货物名称: 生物显微镜等

买 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

卖 方: 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5.10.8



采购合同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

乙方：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经双方协商同意向乙方议价下列货物：

1.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生物显微镜

型号：CX23LEDRFS1C

品牌：OLYMPUS

注册证编号：粤穗械备 20210415 号

是否京产：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肆万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40000.00（人民币）



数量：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全自动酶标仪（酶标仪）

型号：Multiskan FC

品牌： 赛默飞

注册证编号： 沪械注准 20182220073

是否京产： 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 肆万玖仟陆佰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 49600.00（人民币）

数量： 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 离心机（医用离心机）

型号： BY-600C 型

品牌： 白洋

注册证编号： 京大械备 20150013

是否京产： 是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 壹万伍仟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 15000（人民币）

数量： 3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免疫蛋白印记仪（自动蛋白印迹仪）

型号：XD248 型

品牌：迅达

注册证编号：沪械注准 20212220375

是否京产：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贰拾捌万伍仟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285000.00（人民币）

数量：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全自动血型配血仪（全自动血型分析仪）

型号：Blozer 120

品牌：艾德康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213220311

是否京产：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壹拾柒万伍仟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175000.00（人民币）

数量：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射频消融治疗仪（射频消融仪）

型号：R150E

品牌：赛诺微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213010965

是否京产：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捌万柒仟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87000.00（人民币）

数量：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货物：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型号：WKS0201-48

品牌：沃康生物

注册证编号：渝械备 20230063

是否京产：否

货物单价：（金额大写）：壹万玖仟捌佰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198000.00（人民币）

数量： 1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货物总价（金额大写）：捌拾柒万玖仟陆佰元整（人民币）

（金额小写）：879600.00（人民币）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交货期限：合同签定后30个工作日内。安装时间：交货后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毕。

5. 包装及运费：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设备有关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付款方式：

6.1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的合同款。

6.1.1 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100% 的发票（发票名称、型号要与合同完全一致）。

6.1.2 缴纳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为 18 个月（伍万及伍万元以下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到期后无扣除事项的，由技术主管部门协助办理无息退款。

6.1.3 乙方将全部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且经甲方使用科室和技术主管部门书面确认设备运行良好，技术主管部门出具《医疗设备开箱及安装调试验收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合同货款；若经使用科室和技术主管部门确认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换货退货，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



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如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

7. 质量保证：须是厂家生产的全新产品，设备指标符合国际相关专业的要求，符合国内有关标准及行业规定以及甲方的使用要求，符合生产合格标准（符合厂家技术说明书），乙方提供原厂合格证明及使用说明书，以及乙方具有合法销售合同货物的资质、资格证明。

8. 包装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达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9. 装运标志：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作出下列标记：收货人、合同号、装运标志、收货人代号、目的地、货物名称、品目号、箱号、毛重/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10. 验收标准

10.1 按照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标准、本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功能以及甲方相关制度要求等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

10.2 以验收之日为截止日期，乙方保证提供货物的生产日期在半年之内，如遇进

口产品生产日期无法保证半年之内，可另行约定。

11. 售后服务：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自签署书面验收报告之日起，整机免费保修除生物显微镜 5 年外，其余包括全自动酶标仪、离心机、免疫蛋白印记仪、全自动血型配血仪、射频消融治疗仪、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3 年，终身维护，详见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 合同变更：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协议或补充协议的，可以变更合同。

13. 违约责任：对于违背承诺拖延交货时间（无论全部或部分货物拖延），每拖延一天须支付另一方合同金额的2%作为违约金。乙方拖延柒日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20%作为违约金。

质量验收不合格或壹年内同一故障累计出现两次以上（含两次）或检定结果未能通过技术监督鉴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更换新品，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若更换，更换一次后仍不合格，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当负责退货，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款及同期利息，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在安装调试货物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循操作规范，若造成任何一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甲方可能承担的工伤保险待遇、律师费、诉讼费等在内一切费用。

14. 乙方确保其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符合甲方现有软、硬件系统条件，不会影响甲方现有软、硬件系统安全；否则，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款及同期利息，按甲方购买受影响软、硬件系统及配套服务金额的双倍赔偿甲方损失，不足以弥补的，差额补齐；

15. 乙方确保对其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权益，甲方不会因为使用乙方产品

及服务受到任意第三方知识产权权益、商业秘密等方面的控告。否则，乙方应负责卸载侵权产品，赔偿第三方损失，包括甲方前期处理可能发生的鉴定费、检测费、勘验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在内发生的一切费用；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款，并按赔偿第三方金额双倍或全部合同款双倍两者金额较高者，赔偿甲方损失，不足以弥补的，差额补齐。此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获悉甲方未书面向其公开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商业信息等、为甲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供应商信息、患者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甲方及信息持有人事前书面许可，不得泄露给任意第三方。否则，乙方应赔偿第三方损失，包括甲方前期处理可能发生的鉴定费、检测费、勘验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在内发生的一切费用；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款，并按赔偿第三方金额双倍或全部合同款双倍两者金额较高者，赔偿甲方损失，不足以弥补的，差额补齐。此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7. 乙方有合同约定违约行为的，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予补齐。

18.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这种客观情况已经或可能对任何一方的业务及发展前景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包括：政府强令关闭，国家政策禁止，战争，自然灾害等。遇到上述客观情况一方应尽快将客观情况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明文件和政府文件及其他权威资料。因上述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应根据该事件的影响程度，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19. 争议处理：双方本着合作谅解的精神，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要求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 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承诺书、（厂家、供货商、货物）资质、授权委托书、开具发票承诺、廉洁购销合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1. 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各执肆份,乙方执壹份。

22. 附件:附件一:货物配置清单;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作为合同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 经办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佟悦阳 18310992124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

乙方: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8号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

号十六区19号楼11层101-1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盖章:

电话:83997047

日期:2021年10月8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盖章:

电话:

日期:2021年10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蒋磊磊（姓名）系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佟悦阳（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2025年自有资金购置医用设备（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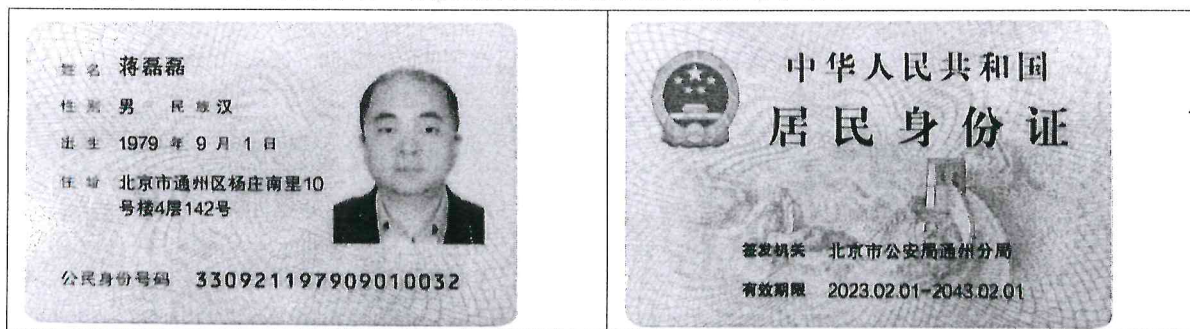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蒋磊磊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佟悦阳

日期：2025年9月1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附件一

货物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详细配置	原产地及制造商	数量 (单位)
1	生物显微镜	CX23LEDR FS1C	详见配置清单	广州/仪景通光学科技 (广州)有限公司	1
2	全自动酶标仪 (酶标仪)	Multiska n FC	详见配置清单	上海/赛默飞世尔(上 海)仪器有限公司	1
3	离心机 (医用离心机)	BY-600C 型	详见配置清单	北京/北京白洋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	3
4	免疫蛋白印记仪 (自动蛋白印迹 仪)	XD248	详见配置清单	上海/上海迅达医疗仪 器有限公司	1
5	全自动血型配血仪 (全自动血型分析 仪)	Blozer 120	详见配置清单	烟台/烟台艾德康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1
6	射频消融治疗仪 (射频消融仪)	R150E	详见配置清单	浙江/赛诺微医疗科技 (浙江)有限公司	1
7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 色机	WKS0201 -48	详见配置清单	重庆/重庆沃康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1

附件二

维保服务承诺书中要求必须包含的内容：

1.设备需要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质量合格、生产商、销售商资质合法证明，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的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2. 要求供货商提供设备投入临床使用所必须的耗材、试剂、易损件以及维保期后须定期更换的配件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成交价格，并承诺所供价格不超过北京市任意三家三甲医院平均成交价格的 5%，如未按承诺执行，一经查实，由此给医院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货商承担。易损件还需要标明使用更换周期。

3. 本项目所供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除生物显微镜 5 年外，其余包括全自动酶标仪、离心机、免疫蛋白印记仪、全自动血型配血仪、射频消融治疗仪、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3 个月(自货物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之日起始计)，供货商和制造商需要同时提供包含上述售后服务要求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含第三方设备、配件和易损件）和安装调试维修保养服务。在保修期内原厂负责设备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

4. 原厂技术工程师应在 2 小时内电话响应，4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软硬件故障。需返厂维修的部件，运费由供货商负担，维修期间供货商负责免费提供备用机或备用方案。

5. 更换或维修过的设备或部件的保修期应从更换或维修完成之日起相应延长。原厂负责所供设备中所有软件的终身免费升级（正式发布后三个月内），并提供相应技术咨询服务。

6. 保修期满后，在与保修期维保范围相同的情况下，每年保修费用不超过购置费的 5%。零配件供应期保证至少十年。

7. 对于强制计量设备由供货商负责首次计量合格，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运费）。若需要，应在检测时间提供备用仪器或配件，保证甲方的使用。

8. 未履行或未按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经合理催告仍怠于履行的，需方可自行聘请其他具有资质的机构维修，费用由供货商承担。